公司代码:603081 公司简称:大丰实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分红人民币1.3元(税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丰实业	6030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文杰	
联系地址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电话	0574-62899078	
传真	0574-62892606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fe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73);根据国家统计局现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目录》(GB 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35)"中的"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3599)"。根据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和轨道交通行业。

1、文化行业

(1)消费需求升级推动文化业态创新变革

技术创新在2024年成为驱动文化消费变革的关键力量。以人工智能为例,其在文化产业中的应用日益广泛,如AIGC技术驱动下营销内容生产效能大幅提升,智能工具实现文案生成、视频剪辑、用户画像的端到端自动化,AI数字人直播等新形式也不断涌现,极大地丰富了文化消费的内容和形式。此外,随着5G、AR/VR等技术的不断发展与普及,沉浸式文旅、数字出版、网络视听等赛道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态势,数字文化消费在居民文化支出占比有望逐年提升,为文化消费市场注入了新的活力,也推动了文化产业向高品质、多元化方向发展。

(2)政策催生文化行业融合发展新局面

2024 年,国家政策为文化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政府工作报告》将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列为年度重点任务,其与《"十四五" 文化发展规划》中 "文化新基建" 工程相互呼应,构建起 "技术突破、场景革命、业态创新" 三维一体的协同发展格局,有力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在政策推动与技术革新双重作用下,文化行业迎来全新发展阶段,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加速迭代,为文化产业创新发展提供支撑。浙江省凭借数字经济优势,在 "文化强省" 战略引领下,持续深化文化科技融合改革,积极打造 "文化 + 科技" 先锋高地,全方位推动文化产业向高效率、高质量迈进。

2、体育行业

(1)政策激发行业新活力

2024年体育行业在政策的有力推动下,迎来了产业升级的新机遇。一方面,国家体育总局联合商务部、文旅部等部门印发《关于开展"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活动的通知》,旨在扩大国内需求,培育文娱旅游、体育赛事等新消费增长点,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赛事品牌。另外,2025年是《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的收官之年,标志体育行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明确提出2025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5万亿元的目标,为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促使体育产业不断创新、拓展市场空间,推动体育赛事经济升级、产品专业化标准重构与市场竞争力重塑,构建起"科技 + 体育 + 消费"的融合创新体系。

(2)融合发展拓宽行业边界

2024年体育行业的未来发展将呈现多元融合发展的趋势。从产业内部看,体育赛事经济的升级将带动相关产业协同发展,如赛事运营、体育营销、赛事衍生产品等。从产业外部看,体育与其他领域的融合不断加深,体育 + 旅游、体育 + 文化、体育 + 科技等融合模式催生了体育旅游、体育娱乐、体育科技等新兴领域,为体育产业拓展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此外,冰雪经济和低空经济作为体育产业的新亮点,将随着政策的推进和基础设施的完善,迎来快速发展的机遇期,成为体育产业新的增长点,推动体育产业向多元化、高质量方向迈进。

3、旅游行业

(1)"旅游+"业态的生态级重构

2024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打造消费新场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的措施》,明确将"旅游+"业态创新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政策重点聚焦冰雪经济、海洋旅游、红色文旅等新兴领域,通过"音乐+旅游""演出+旅游"等业态渗透,构建全域旅游产品矩阵。特别强调产业要素的系统性整合,要求打破传统行业边界,形成"文商体旅"深度融合的新型商业模式,实现从单一观光向复合型消费场景的质变升级。

(2)全要素数智化转型

2024年,旅游行业在政策体系化布局下加速向"全域数字基座+高维服务生态"方向演进。工信部等十一部门启动的"信号升格"专项行动,明确构建覆盖5A级景区、国家级博物馆的泛在智能网络体系,为AR导览、实时客流预警等场景提供毫秒级响应能力,加速旅游服务从传统模式向"线上+线下"融合生态转型。国务院设备更新政策推动索道缆车、演艺设备等关键设施智能化渗透率突破85%,形成"硬件迭代+数据中台"的协同升级路径。财政部下达 2024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9.67 亿元,支持地方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文旅消费,形成"毛细血管级"政策支撑。一系列政策构建了从数字基建到服务生态的完整赋能链条,驱动行业从传统要素投入型增长转向全要素生产率驱动的"新质发展模式"。

5、轨道交通行业

(1)科技创新智能化跃迁与运维革新

行业从"建设为主"向"建维并重"的战略转型中,智能化技术成为核心驱动力。《"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明确到 2025 年综合交通运输基本实现一体化融合发展,智能化、绿色化取得实质性突破,综合能力、服务品质、运行效率和整体效益显著提升。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提出完善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标准体系,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城市轨道交通体系,强化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保护区安全管理等内容。政策鼓励"设备更新+技术迭代"双轮驱动,老旧设备替换周期与新兴技术应用窗口叠加,催生千亿级智能运维市场。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2024年中国内地城轨交通线路概况》中统计, 2024年共计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953.04公里,新增运营线路25条,新开后通段或既有线路的延伸段26段。整体来看,随着高速铁路和普通铁路网络、城市轨道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展开,以及铁路行业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落实,未来较长时期内我国铁路建设投资仍然潜力十足,将为轨道交通装备打开发展空间。

(一)主要业务

公司在"全球领先文体旅产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愿景驱动下,历经三十余载,发展成以策划创意为引领,科技创新为核心,具有广泛应用场景和强大落地能力的国际一流的幸福产业集群平台型企业。聚焦文化、体育、旅游领域,以创新科技和赋能服务双轮驱动,提供"策划创意+建设实施+运营管理"的文体旅全产业链解决方案,创领全球文化体验方式与文化消费新业态。作为专业从事文体旅科技装备、数字艺术科技、轨道交通装备、文体旅运营服务等业务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创意、研发、试制、生产和检测基地(或研究院),坚持科技创新,是国家文化科技融合示范基地,2024年全国成长性文化企业30强,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文体旅产业龙头企业,累计拥有1000多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250多项,主导制定23项国家和行业标准,集聚头部企业和专业人才,为6大洲,服务100多个国家地区5000多个项目。

1、文体旅创新科技方面

为大剧院、文化中心、广电中心等泛文化场馆、主题乐园、会议会展、重大活动等提供舞台机械、灯光、音响、会议系统、智能化、看台、座椅、声学装饰等系统集成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连续27年创制央视春晚舞台系统,为全球华人的文化盛宴提供核心科技,引领中国文化发展的风潮。献礼建党百年,为《伟大征程》文艺演出打造舞台和创新科技装备。用绿色科技点燃北京冬奥会主火炬,展现大国风采。创制杭州亚运会"钱江潮涌"火炬塔,智能科技潮起东方。以艺术科技打造杭州国家版本馆,赓续中华文脉。参建北京城市副中心剧院、江苏大剧院、上海大歌剧院、雄安新区启动区城市文化广场、海南省艺术中心等全国大多数中高端文化场馆,承揽全国大多数中高端文化场馆,赋能打造文化地标。参建俄罗斯索契天狼星剧院和音乐厅综合体、塔吉克斯坦国家剧院、雅加达文化艺术中心、缅甸国家艺术剧院、菲律宾多功能综艺馆、哈萨克斯坦和平宫等海外泛文化场馆;以世博会、G20、互联网大会、建国70周年等重大国际活动为舞台,向世界展示中国创造的力量。

为体育场馆提供专业硬件、场地工艺、声光智控、竞赛智能化等系统集成及整体解决方案。全面参与国内外顶级赛事和体育场馆建设,为雅典奥运会、北京奥运会、北京冬奥会、雅加达亚运会、杭州亚运会、爱知·名古屋亚运、哈尔滨亚冬会、F1、NBA、世界杯、全运会、军运会、大运会等贡献优质产品和服务。

为城市、景区、文商旅综合体提供数字文化创意策划、产品、服务与系统解决方案。数艺科技解锁商业场景新次元,打造海口国际免税城"天际秘林"、厦门"屿见时光";文化为魂,创新引领,打造无锡拈花湾动态雕塑、《只有河南》戏剧幻城等超百项文旅演艺项目。

在轨道交通领域,立足交通科技,创造快乐出行,为城市城轨、城际、观光列车及智慧交通等提供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创制智慧景区轨道观光车,助力轨道交通和文旅产业提升。

2、文体旅赋能服务方面

专注于文体综合体和大剧院运营,提供业态规划、方案设计、运营维护等服务,尤其擅长以剧目内容、演出经纪、活动策展、体艺教育、票务服务为核心的运营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杭州金沙湖大剧院、亚运博物馆、温州高新文化广场、余姚大剧院、义乌文化广场剧院等20余个大剧院及文体综合体,整合周边文化产业,孵化当地文化业态,通过良好的服务、品牌和内容,为区域文化产业升级赋能。

以文商旅体大运营模式,全力助推城市发展提质升级,从策划创意到建设落地,从资源整合到运营管理,提供文旅融合全产业链解决方案。打造宋韵文化浸润大观杭州《今夕共西溪》、长沙橘子洲"湘江北趣"沉浸式媒体艺术园、天津《今夕东丽湖》、湖州《今夕南浔》、井冈山《星火》等,引领文旅产业发展新风向。

(二)经营模式

作为全球领先的文体旅产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致力于向全产业链拓展,形成核心产业辐射新兴产业、优势产业齐头并进的新格局,通过实施一种综合性的经营模式,即"策划创意+建设实施+运营管理+维保服务"的全产业链解决方案,为文体旅行业提供一站式的服务。这种模式将硬科技与软服务相结合,创造出一种全新的业务生态。将创新科技(硬科技)应用于泛文体场馆、主题公园和演艺秀、重大文体活动、轨道交通等特定业务场景上,将赋能服务(软服务)应用于内容创作和智慧运营上。

硬科技与软服务紧密结合的经营模式,形成了文体旅产业解决方案的完整闭环。硬科技为项目提供了技术支撑和创新动力,而软服务则赋予了项目更多的市场适应性。两者的结合,不仅提升了项目的整体竞争力,也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一体化的服务体验,实现了文体旅产业的深度融合和可持续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947,351,913.15	7,899,799,794.90	0.60	7,659,091,28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9,559,578.15	2,894,764,092.40	-0.87	2,852,503,495.28
营业收入	1,843,052,870.54	1,937,658,497.27	-4.88	2,842,414,7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08,123.83	101,002,917.42	-36.03	286,993,54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012,588.54	84,805,915.13	-38.67	234,629,74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37,151.20	168,610,881.82	-37.53	-610,295,69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3.52	减少1.27个百分点	1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36.00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14.81	0.6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9,574,544.58	370,153,026.12	507,346,012.33	675,979,28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87,050.67	14,063,259.37	4,662,135.49	11,995,67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89,210.91	13,051,597.82	2,848,866.75	7,722,91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3,662.33	-47,435,447.85	-69,690,405.55	213,719,342.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6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丰华	2,127,500	98,012,100	23.96		质押	19,500,000	境内自然人
丰岳	-8,962,100	35,011,300	8.56		质押	5,500,000	境内自然人
LOUISA W FENG		20,507,550	5.01		质押	14,000,000	境外自然人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24,750	4.1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傅哲尔		12,474,350	3.05		无		境内自然人
丰其云		12,157,950	2.97		无		境内自然人
GAVIN JL FENG	562,800	11,770,850	2.88		无		境外自然人
杨吉祥	-578,900	9,348,950	2.29		无		境内自然人
JAMIN JM FENG	2,127,500	9,243,150	2.26		无		境外自然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356,219	7,895,019	1.9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丰岳为丰华之弟,LOUISA W FENG 为丰华之妻,丰其云为丰华之叔,傅哲尔为丰岳之妻, 杨吉祥为丰华之姑父,JAMIN JM FENG 和GAVIN JL FENG 为丰华之子,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丰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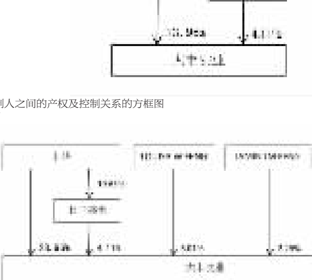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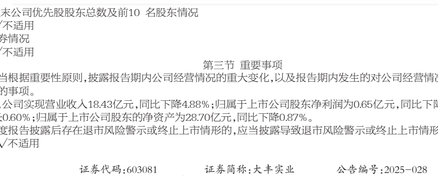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3亿元,同比下降4.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0.65亿元,同比下降36.03%;总资产为79.47亿元,同比增长0.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8.70亿元,同比下降0.8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5-028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在公司住所地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审议〈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5、《关于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关于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关于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13、《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5、《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16、《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17、《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丰华、GAVIN JL FENG回避表决。

19、《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关于审议〈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1、《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费忠新、顾江、王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2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2)。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5-029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在公司住所地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审议〈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慎重、全面地考虑了行业当前的发展趋势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以及战略目标的实现。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关于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正常日常经营的 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9、《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涉及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一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8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2元,共计募集资金539,75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5,240,510.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74,515,489.15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4月14日出具会验字[2017]3100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公开发行了6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63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3,142,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16,858,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4月2日出具会验字[2019]3275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7,301.01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50.54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1,104.48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累计收益945.24万元,手续费累计支出0.97万元;(2)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2,199.30万元。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4,947.93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262.13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326.93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累计收益2,935.58万元,手续费累计支出0.01万元;(2)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0.3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年4月17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9年4月15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07006277018010091479	2,198.46 (含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	9406015474001082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开发区支行	370172631758	0.84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	94060078801500009027	0.37 (含协定存款)
	合计		2,199.67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1。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2。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8亿元(其中首发募集资金不超过0.8亿元,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一年。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的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分别签订协定存款协议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除此之外公司并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其他现金管理和投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项目成本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同时积极进行现金管理,从中获得部分理财收益。

尽管募投项目基本实施完毕,但支付周期较长,部分款项尚未满足支付条件,因此部分合同尾款尚未支付,待支付款项部分,公司后续也将继续根据合同约定,在达到相关支付条件时继续使用剩余部分进行支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就资金节余情况而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净额47,451.55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2,199.30万元 (含利息及理财收益),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占首发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4.63%;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净额61,685.80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0.37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下转B845版)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90,241,740.92	289,574,544.58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44,031.38	33,887,050.67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80,540.03	28,389,210.91	-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6,303.46	8,743,662.33	41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1.17	下降0.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737,451,113.32	7,947,351,913.15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89,893,191.40	2,869,559,578.15	11.1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7,249.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77,747.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93,13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070.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6,53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532.52	
合计	5,463,491.3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6	主要系本期加强应收款项管理,加大款项跟踪力度,完善款项回收措施,回款状况良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4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30	主要系本期偿还可转债本金及利息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丰华	境内自然人	98,012,100	22.45	0	质押	19,200,000
丰岳	境内自然人	35,011,300	8.02	0	质押	5,500,000
LOUISA W FENG	境外自然人	20,507,550	4.70	0	质押	12,000,000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24,750	3.85	0	无	
傅哲尔	境内自然人	12,474,350	2.86	0	无	
丰其云	境内自然人	12,157,950	2.79	0	无	
GAVIN JL FENG	境外自然人	11,770,850	2.70	0	无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93,719	2.50	0	无	
杨吉祥	境内自然人	9,348,950	2.14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丰华	98,0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12,100
丰岳	35,01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11,300
LOUISA W FENG	20,507,55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7,550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24,750	人民币普通股	16,824,750
傅哲尔	12,474,350	人民币普通股	12,474,350
丰其云	12,157,950	人民币普通股	12,157,950
GAVIN JL FENG	11,770,850	人民币普通股	11,770,850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893,719	人民币普通股	10,893,719
杨吉祥	9,348,950	人民币普通股	9,348,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丰岳为丰华之弟,LOUISA W FENG 为丰华之妻,丰其云为丰华之叔,傅哲尔为丰岳之妻,徐吉传和杨吉祥为丰华之姑父,JAMIN JM FENG 和GAVIN JL FENG 为丰华之子,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丰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8,650,536.60	743,022,696.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301,792.20	211,101,392.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43,895.58	19,449,028.02
应收账款	1,471,097,899.51	1,520,547,707.17
应收款项融资	14,139,945.41	51,920,633.97
预付款项	132,099,003.91	60,326,26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066,546.53	34,645,153.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0,708,941.97	269,043,133.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94,146,045.75	566,732,603.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2,581,570.59	155,316,941.57
其他流动资产	166,181,461.48	150,883,743.26
流动资产合计	3,707,017,639.53	3,782,989,300.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02,433.00	
长期应收款	2,099,957,879.29	2,242,824,061.79
长期股权投资	11,219,299.86	11,278,89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400,000.00	27,502,43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951,059.56	46,090,969.63
固定资产	621,929,699.66	633,811,705.02
在建工程	1,069,713.14	270,33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169,863.57	16,569,288.40
无形资产	143,247,736.58	145,193,849.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43,945.48	543,945.48
长期待摊费用	121,840,306.92	127,198,90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438,464.78	104,244,37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9,563,071.95	808,833,854.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0,433,473.79	4,164,362,612.21
资产总计	7,737,451,113.32	7,947,351,913.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774,810.38	137,168,100.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6,161,837.16	285,737,684.60
应付账款	995,060,417.76	1,171,256,523.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7,929,340.51	382,763,34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241,788.78	46,121,086.78
应交税费	57,065,679.94	63,784,663.02
其他应付款	49,327,909.30	97,643,306.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928,686.56	891,578,939.81
其他流动负债	199,981,904.49	218,662,621.35
流动负债合计	2,380,472,374.88	3,294,716,266.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91,640,079.50	1,703,608,079.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813,965.14	16,722,170.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037,970.13	14,502,77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2,817.14	1,215,402.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1,614,831.91	1,736,048,424.99
负债合计	4,502,087,206.79	5,030,764,69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25,468.00	409,044,046.00
其他权益工具		119,225,598.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5,131,173.00	543,795,005.31
减:库存股	138,853,901.34	94,414,697.54
其他综合收益	2,234,683.77	-202,110.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080,368.21	218,080,368.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6,775,399.76	1,674,031,36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9,893,191.40	2,869,559,578.15
少数股东权益	45,470,715.13	47,027,64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5,363,906.53	2,916,587,22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37,451,113.32	7,947,351,913.15

公司负责人: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241,740.92	289,574,544.58
其中:营业收入	290,241,740.92	289,574,54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0,711,133.61	294,299,664.45
其中:营业成本	220,823,365.45	182,404,29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95,036.01	1,606,345.87
销售费用	37,161,671.83	33,495,401.74
管理费用	60,949,286.61	54,608,132.92
研发费用	20,477,029.70	29,439,122.62
财务费用	-43,095,255.99	-7,253,632.34
其中:利息费用	23,406,113.50	22,280,633.31
利息收入	37,487,244.36	30,245,232.39
加:其他收益	4,758,617.83	7,214,233.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0,417.36	14,183,888.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591.00	-25,196.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6,876.33	-14,095,255.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85,614.96	30,742,842.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95,837.62	3,069,602.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249.95	-5,648.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86,968.80	36,384,542.58
加:营业外收入	242,297.74	168,075.92
减:营业外支出	626,797.98	123,417.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902,468.56	36,429,200.54
减:所得税费用	10,718,410.66	5,011,592.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84,057.90	31,417,608.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84,057.90	31,417,608.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44,031.38	33,887,050.6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9,973.48	-2,469,442.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6,794.19	-42,097.2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6,794.19	-42,097.2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6,794.19	-42,097.2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6,794.19	-42,097.2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620,852.09	31,375,511.3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80,825.57	33,844,953.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9,973.48	-2,469,442.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5,811,089.21	545,499,272.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99,152.73	6,910,098.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8,791.64	11,454,68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769,033.58	563,864,05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5,394,670.14	333,598,741.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686,583.53	116,815,644.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60,888.49	43,633,39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30,587.96	61,072,61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672,730.12	555,120,39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6,303.46	8,743,66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7,997,000.60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2,480.62	16,589,18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	1,476.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242.57	6,633,19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085,323.79	193,223,86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82,773.39	15,744,82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9,360,000.00	13,863,972.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042,773.39	29,608,79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57,449.60	163,615,06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9,200,000.00	276,333,989.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2,651.69	13,904,14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342,651.69	290,238,132.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8,594,618.05	202,695,283.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844,608.89	34,185,33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92,987.52	32,178,922.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832,214.46	269,059,54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89,562.77	21,178,59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31,739.47	-2,156,933.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318,969.44	191,380,38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756,312.77	740,811,19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437,343.33	932,191,574.86

公司负责人: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7日